“梅河口目健眼科门诊部”设置审批前公示

根据梅河口市医疗机构设置规划，经梅河口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初审，我局依法受理了申请人赵兵医疗机构设置申请，按照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及《卫生部关于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的若干规定的通知》（卫医发〔2008〕35号）要求，现将拟设置的医疗机构有关内容公示如下：

名 称：“梅河口目健眼科门诊部”

类 别：专科门诊部

主 要 负 责 人：赵兵

所 有 制 形 式：私人

机 构 性 质：营利性医疗机构

床位数（牙椅数）：0张

拟设医疗机构选址：银河大街108号

诊 疗 科 目：眼科、中医科（眼科专业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卫生部关于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的若干规定》的有关规定，梅河口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现对 “梅河口目健眼科门诊部”以上信息予以公示。相关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如对许可项目有任何意见和建议，请于2018年9月17日前以书面形式或电话形式（信函以收信邮局邮戳日期为准）向公示单位反映。

受理部门：梅河口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行政审批办公室

电 话：0435-5132819

梅河口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行政审批办公室

2018年9月10日